

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張雲鵬



(簽章)

總經理：張振芳



(簽章)

總稽核：陳天鈺



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黃啟明

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5 日

附表

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
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
應 加 強 事 項	改 善 措 施	預 定 完 成 改 善 時 間
<p>壹、 本行對虛擬帳號使用情形未明確限 定用途範圍，易致客戶利用本項服 務之匯入款項過於浮濫，如：</p> <p>一、有未依規提供放款用之虛擬帳 號予客戶定期匯入款項，用以 償還借款之本息等費用。</p> <p>二、提供虛擬帳號予未於本行開立 存款帳戶者，長期性供其匯入 款項及結購外匯。</p> <p>三、資金最終使用者若非原匯款 人，不利查詢實際資金提供者。 其應加強事項如后：</p> <p>一、修訂相關規範。</p> <p>二、增修交易管控措施。</p> <p>三、建立定期性管理報表及事後檢 視機制。</p> <p>四、加強教育訓練。</p>	<p>壹、</p> <p>一、修訂本行「華南銀行受理客戶 以匯入款項辦理指定業務應注 意事項」，限定本業務的使用 範圍。</p> <p>二、增修交易管控措施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由系統彈跳提醒視窗，提醒 經辦、主管注意匯入匯款是 否為本業務之使用範圍。2.傳票需由經辦查證後註明匯 入目的，再經2位襄理級以上 主管（其中一位須為經理或 副理）蓋章覆核。 <p>三、新增定期性管理報表及事後檢 視機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新增「受理客戶款項存入無 帳號專戶辦理指定業務查核 表」，由營業單位每月檢視 該表中每筆匯入款項之後續 交易是否與原匯入目的相 符。2.總行於每月抽查5家營業單 位之查核表，以利督導營業 單位落實執行。 <p>四、加強員工教育訓練。</p>	<p>壹、 已改善訖。</p>